

昆明市交通运输局微信公众号 维护购买服务合同

服务单位名称（以下称甲方）：昆明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昆明市呈贡区锦绣大街1号市级行政中心4号楼2楼

邮 编：650500

提供服务单位名称（以下称乙方）：昆明信息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昆明市高新区云铜康柏尔大厦9楼

邮 编：650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购买乙方服务一事达成以下内容，双方承诺：

（1）任何一方有权签署本合同并已经获得履行本合同所需要的全部许可和授权；

（2）任何一方签署本合同将不构成其与任何第三方之间的利益冲突。

第一条：微信公众号维护内容

1.1 微信公众号每周编辑推送图文信息至少1期，每期不少于4篇；

1.2 根据甲方活动时间节点发布信息，如昆明市交通运输局发生的相关实时动态信息，或一些突发事件需要宣传的信息。

1.3 规范信息发布过程中的审核发布流程，由昆明信息港编辑人员做好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的稿件预审核工作，审核人员通过审核后交由昆明市交通运输局再次审核，审核后方可发布。严禁涉密信息上网，不得泄露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及时、准确。

1.4 加强信息安全监测。对已发布信息内容开展常态化检查，加强值班审查，通过日常人工读网、系统扫描监测等方式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发现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并协助整改，严把发布信息质量关。

1.5 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段加强某类信息的编发；甲方对服务内容的最终决定权双方确认，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下的各项服务；甲方在任何情况下对如何开展微信运维工作有绝对的最终决定权。

1.6 服务期限。本合同期限为三年，即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每年 4 万元（人民币）。服务期限变更的，应经过甲乙双方书面同意，实际履行期限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变更后的期限为准。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必须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2.2 甲方必须保证本身提供的微信信息的合法性和真实性，如因此引起纠纷，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但因乙方的原因所导致的除外。

2.3 甲方有权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依法对合同进行公告。

2.4 合同签订后，甲方提供微信账号以及密码等各种必要的资料和授权。

2.5 乙方在本合同约定下完成的所有微信平台发布的信息等内容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力和义务以任何形式委托、转让给第三方；

3.2 自本合同履行完毕终止之日起，乙方为甲方免费延长 10 天的服务时间，甲方可在该时间范围内就是否续签本合同进行协商，如甲乙双方未就续签本合同达成一致意见的，则乙方有权在 10 天后终止提供内容发布服务，但乙方不得删除微信任何数据，不得妨碍微信的继续运行，并有责任配合甲方做好微信所有数据的移交工作。

3.3 乙方在微信运维过程中，应遵守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因乙方未遵守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4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后及时检查是否有遗漏的资料，如发现有遗漏的资料需要甲方提供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四条：费用支付

4.1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人民币 40000.00 元（大写：肆万元整）；以上费用已包含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开户名称：昆明信息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公司账号: _____

开户行: _____

4.2 因签署本合同而产生的由政府根据有关法律征收的由各方承担的税费, 将由各方自行负责支付;

4.3 所有本合同项下的支付将以人民币货币为准。

第五条: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均有义务履行保密义务,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有关本合同项下内容的任何信息及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的商业秘密, 但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向有权机构(如政府执法部门、证券交易所)必须披露的除外;

5.2 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解除、提前终止或不具操作性而失效。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双方均应按诚信原则履行本合同,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均应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

6.2 甲方保证为履行本合同而向乙方出示的相关资质文件真实、合法、充分并持续有效。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任何争议, 甲方应负责解决, 并赔偿乙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6.3 乙方如果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微信推送频次及时间进行维护的, 乙方应负责及时整改并解决,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进行赔偿。

6.4 若乙方维护不当, 导致甲方损失,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6.5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的约定，或泄露甲方的微信账号、密码，或未经甲方同意将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传播、出售给第三方的，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赔偿。

第七条： 免责条款

7.1 因发生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政策变化、网络通信中断及拥塞等不可抗力导致微信平台不能稳定、正常地显示，乙方可免除一切责任。

7.2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文字、图片、音频及视频等资料中所涉及的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法律问题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若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有可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接到侵权投诉时，应当立即通知甲方，并及时按照法律的规定进行处理。

第八条： 争议解决

8.1 本合同的签订、生效、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

8.2 有关本合同和签署本合同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该争议将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 其他

9.1 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或以其他方式给予他人，除非获得另一方的同意，但该同意不应被不合理地拒绝或拖延。

9.2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于合同约定服务到期之日终止。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孙波亮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孙明敏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8日

签订日期: 2023年7月28日